

2024 年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普法责任清单

普法内容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
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
《信访工作条例》《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》以及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等市场监管领域法律法规。

普法对象：

广大人民群众；全县市场主体；全县市场监管系统干部职工。

具体措施：

1. 组织或参与其他部门主办的宪法主题宣传活动，通过悬挂标语、派发传单、现场咨询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宪法及市场领域相关法律法规；围绕学宪、遵宪、用宪三个方面，在全县市场监管系统组织开展宪法专题宣讲；机关电子显示

屏滚动播放宪法相关知识。

2. 持续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业务系列培训，发放培训意见征集表，收集意见，根据实际需求科学制定培训计划，针对日常执法容易忽视的问题，采取“以案说法”的形式进行案例剖析，实行研讨式、互动式教学，提高学员的参与度。

3. 通过党员大会、党小组会、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等形式开展学习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。

4. 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学习《信访工作条例》《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》，深刻解读出台背景、立法宗旨、目的、重要意义、主要内容、工作责任，着重对工作体制、受理办理程序进行详细解说，并围绕近期信访件、投诉举报件进行业务集中学习研讨。

5. 各股室及监管所开展日常监管工作的同时，根据自身职能，通过各种有效形式，向监管对象、服务对象、执法对象和社会公众宣讲有关法律规定，解答有关法律问题，将普法宣传教育渗透到执法办案全过程。

6. 定期开展法律进乡村、法律进社区、法律进企业等宣传活动，紧扣“消费者权益日”“知识产权宣传周”“质量月”等重要时间节点、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时事热点，开展线上线下多渠道的普法宣传活动。

预期目标：

充分发挥法律引导、教育与威慑的功能，树立法律权威，

提高普法对象法律素养，增强人民群众守法意识和维权意识，强化市场监管系统干部职工执法能力，推动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发展，化解社会矛盾，促进社会安定，为博罗县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工作责任人：

邓振明，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；

张雪芬，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总工程师；

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4年3月20日

